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4年6月3日印發

院總第 468 號 委員提案第 17852 號

案由：本院委員吳育仁、王惠美等 17 人，鑒於我國勞工保險給付設計「抗通膨條款」，針對保險年金給付金額，於中央主計機關發布消費者物價指數（CPI）累計成長率達正負百分之五時，即依該成長率調整。然而，CPI 累積要達正負百分之五的調整門檻，短則 5-6 年，長則更多年，但每年消費者物價指數有高有低，5% 門檻無法即時反映現狀。基於保險給付應即時反映物價，確實保障勞工退休生活品質，本席等擬具「勞工保險條例第六十五條之四條文修正草案」，本保險之年金給付金額，於中央主計機關發布之消費者物價指數累計成長率達正負百分之三時，即依該成長率調整之。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說明：

- 一、我國勞工保險設計給付「抗通膨條款」，針對保險年金給付金額，於中央主計機關發布消費者物價指數（CPI）累計成長率達正負百分之五時，即依該成長率調整。
- 二、然而，自 2008 年 8 月 13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09700153201 號令修正公布修訂此條文後，直到 2014 年時任部長潘世偉宣布 5 月底將調高勞保年金給付，時間相隔 5 年多。可觀之，現行條文 CPI 累積要達正負百分之五的調整門檻，短則 5-6 年，長則更多年，但每年消費者物價指數有高有低，5% 門檻無法即時反映現狀。許多先進國家的社會保險年金每年隨著物價調整，台灣卻等物價指數變動幅度累積到 5% 才調整勞保年金，甚不合理。

年	CPI 累計平均（以 2011 年為基期）	以 100 年基期之 CPI 漲跌幅
2008	98.51	-1.49
2009	97.66	-2.34
2010	98.60	-1.4
2011	100.00	0

立法院第 8 屆第 7 會期第 15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2012	101.93	+1.93
2013	102.74	+2.74
2014	103.97	+3.97
2015	102.57	+2.57

三、甚至連 CPI 成長幅度累積要超過 3%，最少需要 2 到 3 年的時間，而 CPI 之中的食物類物價屢屢破表，若以行政院主計總處「重要民生物資年增率」資料顯示，以 100 年（2011 年）為基期，米、豬肉、雞肉、雞蛋、醬油、奶粉，都在 2-3 年內漲幅就高達 3-13%，甚至 17 項重要民生物資加總的年增率平均漲幅更達 5.35%。

重要民生物資年增率（%）

項目名稱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基期權數	全年	全年	全年
米	0.31	4.16	5.71	3.80
麵粉、調製麵粉	0.01	1.61	-0.10	-0.90
豬肉	0.99	-3.68	0.24	13.97
雞肉	0.67	-2.27	9.88	9.66
雞蛋	0.16	7.96	-4.70	10.58
醬油	0.07	-1.89	-1.20	3.60
糖	0.04	-0.36	-1.21	1.31
鮮奶	0.51	6.24	-0.08	-0.47
奶粉	0.29	3.10	2.18	3.37
麵包	0.47	2.17	0.83	2.32

四、基於保險給付應即時反映物價，確實保障勞工退休生活品質，爰擬具「勞工保險條例第六十五條之四條文修正草案」，本保險之年金給付金額，於中央主計機關發布之消費者物價指數累計成長率達正負百分之三時，即依該成長率調整之。

提案人：吳育仁 王惠美
連署人：黃昭順 李貴敏 詹凱臣 江惠貞 丁守中
簡東明 張嘉郡 廖正井 楊玉欣 李鴻鈞
王育敏 徐少萍 盧嘉辰 林滄敏 陳根德

勞工保險條例第六十五條之四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六十五條之四 本保險之年金給付金額，於中央主計機關發布之消費者物價指數累計成長率達正負百分之三時，即依該成長率調整之。</p>	<p>第六十五條之四 本保險之年金給付金額，於中央主計機關發布之消費者物價指數累計成長率達正負百分之五時，即依該成長率調整之。</p>	<p>鑒於我國勞工保險給付設計「抗通膨條款」，針對保險年金給付金額，於中央主計機關發布消費者物價指數（CPI）累計成長率達正負 5% 時，即依該成長率調整。然而，現行條文 CPI 累積要達正負 5% 的調整門檻，短則 5-6 年，長則更多年，但每年消費者物價指數有高有低，5% 門檻無法即時反映現狀。甚至連 CPI 成長幅度累積要超過 3%，最少需要 2 到 3 年的時間，而 CPI 之中的食物類物價屢屢破表，若以行政院主計總處「重要民生物資年增率」資料顯示，以 100 年（2011 年）為基期，米、豬肉、雞肉、雞蛋、醬油、奶粉，都在 2-3 年內漲幅就高達 3-13%，甚至 17 項重要民生物資加總的年增率平均漲幅更達 5.35%。基於保險給付應即時反映物價，確實保障勞工退休生活品質，爰修訂本保險之年金給付金額，於中央主計機關發布之消費者物價指數累計成長率達正負百分之三時，即依該成長率調整之。</p>

